**西安体育学院体育艺术系本科生毕业论文管理办法**

为了规范我系本科生毕业论文工作环节，提高本科生毕业论文质量和水平，适应社会对人才培养的要求，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办法。

一、毕业论文的目的和要求

毕业论文是本科生实践教育环节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培养学生理论联系实际的良好学风和锻炼学生独立工作能力的有效手段，是对学生掌握和运用所学基本知识、基本技术、基本技能情况以及从事体育科学研究能力的综合考核。毕业论文是学术论文的一种，是授予学位的重要依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暂行实施办法》中的相关内容，“高等学校本科学生完成教学计划的各项要求，经审核准予毕业，其课程学习和毕业论文的成绩，表明确已较好地掌握了本学科的基础理论、专门知识和基本技能，并具有从事科学研究工作或负担专门技术工作的初步能力的，授予学士学位”。学位论文不合格者，不能授予学位。

要求：

（一）能够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理论联系实际，论据充分，观点明确，具有一定的学术意义和现实意义；

（二）论文要能反映出学生的理论水平与业务水平和独立进行科研的能力，力求有自己的新见解，材料要充实，坚决反对抄袭、复制等不良现象，如发现抄袭、复制现象，由指导教师和学生共同承担责任；

（三）学生和指导教师必须填写《西安体育学院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诚信承诺书》 ；

（四）论文要能系统地阐明论文题目所包含的主要问题，并力求做到概念明确，结构完整，文理通顺、撰写清楚，引文注明出处。

二、毕业论文指导教师条件

（一）具有讲师以上职称，有多年教学、训练和科研经验的教师。

（二）热爱本职工作，爱学生，对教学工作有强烈的责任心、耐心。

（三）指导教师名单由各系推荐报送教务处教学研究科留存。

（四）各系分配指导教师原则：

1.应优先考虑近三年内公开发表过教学、科研论文者；

2.对往届论文指导不力，责任心不强的教师不能担任论文指导工作；

3.每位指导教师指导论文原则上每批不超过8篇。

三、毕业论文时间安排及工作流程

根据我院教务网及教务系统软件的有利条件，采用毕业论文（设计）题目登录上网，学生网上选题，指导教师网上报成绩的方式。

流程图：

各系组织教研室提供毕业论文（设计）题目及特别事项（如某些专业可优先选题），并登录上网

↓

各系组织学生进行毕业论文（设计）选题指导

↓

各系将本系学生可上网选题时间表交教学研究科

↓

开通网上选题授权

↓

各系组织学生网上选题

↓

各系上交分配指导教师分配表

↓

教学科将指导通知及名单下发各系

↓

各系、教研室组织学生开题

↓

各系组织中期检查，教务处进行抽查，并将中期检查表报教务处备案

↓

各系组织答辩

↓

各系报送毕业论文及成绩

↓

各系推荐优秀论文

↓

西安体育学院优秀论文汇编第七学期第7周前结束

↓

第8周

↓

第9周

↓

教务网管理员按各系时间表开通网上选题授权

↓

第10-12周由各系组织本系学生网上选题（少数毕业实习未结束的系可推迟1-2周）

↓

第13周由各系将分配指导教师名单及指导教师材料报送教学研究科留存（电子文挡和文本各一份），指导教师名单应包括教师基本情况、近三年科研情况及有无现研究课题。

↓

教务处将对指导教师资格进行审核和调整，于第七学期第14周将确定后的论文指导教师名单分配表发至各系。

↓

第七学期第15-16周

↓

第八学期第4周各系组织毕业论文中期检查，同时教务处组织中期抽查。

↓

第八学期第12周，学生完成毕业论文成稿交指导教师评阅，指导教师填写出论文评阅书。第八学期第13周，各系组织答辩，系答辩委员会对学生毕业论文成绩进行审核。5月25日前，各系完成全部本科生论文答辩工作。

↓

各系将毕业论文及毕业论文成绩单，6月1日前报送教务处教学研究科备案。

↓

各系根据指导教师评审意见、论文中期检查结果，以及论文答辩情况综合考虑，每系向院推荐本系指导毕业论文总数的4%为优秀毕业论文（6月5日前以电子文挡和文本各一份格式报送教学研究科存）。

↓

教务处将组织学位委员会委员对推荐论文进行评选，将确定后的优秀论文编入《西安体育学院优秀论文汇编》。

 体育艺术系

 2008年3月